

#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

沪经信智〔2020〕545号

---

## 上海市经济信息化委关于开展本市人工智能 产业运行分析填报工作的通知

相关单位、企业：

人工智能是上海重点发展布局的三大产业之一，为深入贯彻《国务院关于印发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的通知》（国发〔2017〕35号）、《关于本市推动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的实施意见》（沪府办发〔2017〕66号）等政策文件的要求，加快建设人工智能“上海高地”，现决定开展本市人工智能产业运行分析填报工作。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填报对象

注册在上海，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满足如下条件之一：

（1）以提供人工智能技术、产品或服务为主营业务；

(2) 以人工智能提升自身生产、服务或管理的智能化水平。

## 二、填报要求

1、请各区人工智能产业主管部门负责做好辖区内人工智能相关企业填报的宣贯组织与信息初审工作。

2、请各单位、企业收到本通知后，于2020年9月4日前将2019年度、2020年上半年度信息，通过“人工智能产业运行分析填报系统”进行填写报送。网址如下：

[http://116.236.93.54:8090/SJZY/100qxxtb/login-jxw/  
views/login.html](http://116.236.93.54:8090/SJZY/100qxxtb/login-jxw/views/login.html)

3、季度、月度运行情况，根据我委经济运行产业分析需要，将选取部分重点企业开展部分核心指标的季度、月度跟踪工作，具体通知另发。

## 三、其他事项

1、企业填报的相关数据将作为本市人工智能产业政策的重要参考，填报企业将纳入本市人工智能企业库，并作为本市人工智能创新发展专项资金、人工智能试点应用场景等支持政策的基本依据，请各区人工智能产业主管部门加强宣贯，相关企业(单位)高度重视。

2、企业可通过本系统报送当前企业面临的现实困难与政策建议，在经整理研讨后，将及时给予企业反馈意见。

3、填报数据仅作产业分析和政策制订的参考依据，请各区产业主管部门严格遵守数据安全管理制度，落实数据安全保护职责。

附件：人工智能产业运行分析填报系统企业用户操作手册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20年7月29日

联系单位：市经济信息化委人工智能发展处

联系人：郑直 23112782（政策咨询）

常永波 15201912363（报表咨询）

任继革 13072110628（技术支持）

联系地址：世博村路300号5号楼904室

